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3577)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111 號
電 話：(03)597-3366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6年及105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46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0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39
	(八) 質押之資產	39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9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	其他	40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4 ~ 45	
(十四)	部門資訊	45 ~ 4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7001586 號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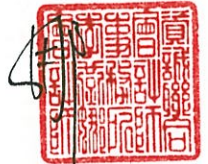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會計師

薛守宏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3 0 日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9月30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2,082	14	\$ 239,977	20	\$ 141,034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6,910	1	8,658	1	6,30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73,438	6	52,129	4	193,636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4,144	-	1,095	-	712	-
130X	存貨	六(三)	266,083	22	240,787	20	248,525	20
1410	預付款項		19,207	2	9,505	1	17,35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41,864</u>	<u>45</u>	<u>552,151</u>	<u>46</u>	<u>607,566</u>	<u>48</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10,236	1	10,236	1	10,23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七及八	566,154	47	537,083	45	537,136	4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六)	9,000	1	9,421	1	9,675	1
1780	無形資產		520	-	927	-	75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24,604	2	24,461	2	24,101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及 七	56,562	4	57,876	5	67,665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67,076</u>	<u>55</u>	<u>640,004</u>	<u>54</u>	<u>649,567</u>	<u>52</u>
1XXX	資產總計		<u>\$ 1,208,940</u>	<u>100</u>	<u>\$ 1,192,155</u>	<u>100</u>	<u>\$ 1,257,133</u>	<u>100</u>

(續次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9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85	-	\$ -	-	\$ 185	-
2170	應付帳款	67,739	5	43,697	4	43,91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69,992	6	66,471	6	143,886	1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7,509	1	7,618	1	7,744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2,082	1	14,909	1	19,858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48,597	4	49,308	4	48,826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6,104</u>	<u>17</u>	<u>182,003</u>	<u>16</u>	<u>264,409</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39,430	3	69,040	6	78,910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29,309	3	29,309	2	28,999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8,739</u>	<u>6</u>	<u>98,349</u>	<u>8</u>	<u>107,909</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274,843</u>	<u>23</u>	<u>280,352</u>	<u>24</u>	<u>372,318</u>	<u>3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480,583	40	436,894	36	436,894	3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68,630	6	68,630	6	68,630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122,091	10	108,137	9	108,13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30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64,200	22	301,572	25	272,745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四) (4,837)	(1)	(3,430)	-	(1,59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34,097</u>	<u>77</u>	<u>911,803</u>	<u>76</u>	<u>884,815</u>	<u>70</u>
3XXX	權益總計	<u>934,097</u>	<u>77</u>	<u>911,803</u>	<u>76</u>	<u>884,815</u>	<u>7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08,940</u>	<u>100</u>	<u>\$ 1,192,155</u>	<u>100</u>	<u>\$ 1,257,13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煌



會計主管：鄭碧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03,698	100	\$ 297,827	100	\$ 564,125	100	\$ 661,0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十九)及七	(88,623)	(43)	(123,092)	(41)	(250,604)	(44)	(295,334)	(45)
5900 營業毛利		115,075	57	174,735	59	313,521	56	365,719	55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及七	(25,921)	(13)	(23,985)	(8)	(71,058)	(13)	(64,829)	(10)
6100 推銷費用		(15,741)	(8)	(18,896)	(6)	(46,979)	(8)	(56,451)	(8)
6200 管理費用		(41,451)	(20)	(45,781)	(16)	(121,461)	(22)	(113,980)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113)	(41)	(88,662)	(30)	(239,498)	(43)	(235,260)	(3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六)(十五)	821	-	715	-	2,268	-	2,008	-
6900 營業利益		32,783	16	86,788	29	76,291	13	132,467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4,476	2	563	-	11,215	2	1,25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76	-	(2,238)	(1)	(6,339)	(1)	(4,351)	(1)
7050 財務成本	七	(447)	-	(598)	-	(1,388)	-	(1,91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05	2	(2,273)	(1)	3,488	1	(5,014)	(1)
7900 稅前淨利		36,988	18	84,515	28	79,779	14	127,453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3,726)	(2)	(11,275)	(4)	(12,389)	(2)	(16,997)	(2)
8200 本期淨利		\$ 33,262	16	\$ 73,240	24	\$ 67,390	12	\$ 110,456	1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四)	\$ 1,830	1	(\$ 4,154)	(1)	(\$ 1,695)	-	(\$ 8,22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311)	-	706	-	288	-	1,39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19	1	(\$ 3,448)	(1)	(\$ 1,407)	-	(\$ 6,82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781	17	\$ 69,792	23	\$ 65,983	12	\$ 103,633	1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262	16	\$ 73,240	25	\$ 67,390	12	\$ 110,456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4,781	17	\$ 69,792	23	\$ 65,983	12	\$ 103,633	16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基本每股盈餘		\$ 0.69		\$ 1.52		\$ 1.40		\$ 2.30	
98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稀釋每股盈餘		\$ 0.69		\$ 1.52		\$ 1.39		\$ 2.2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堯



經理人：陳瑞煌



會計主管：鄭碧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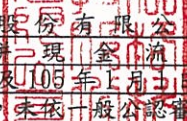
附註	歸屬於母保公司		業留公司		主之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積	特別盈餘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100,430	\$ -	\$ 226,792	\$ 5,232	\$ 837,97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7,707	-	(7,707)	-	-	
現金股利	-	-	-	-	(56,796)	-	(56,796)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110,456	-	110,456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823)	(6,823)	
105年9月30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108,137	\$ -	\$ 272,745	\$ 1,591	\$ 884,815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108,137	\$ -	\$ 301,572	\$ 3,430	\$ 911,80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3,954	-	(13,954)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30	(3,430)	-	-	
現金股利	-	-	-	-	(43,689)	-	(43,689)	
股票股利	43,689	-	-	-	(43,689)	-	-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67,390	-	67,390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07)	(1,407)	
106年9月30日餘額	\$ 480,583	\$ 68,630	\$ 122,091	\$ 3,430	\$ 264,200	\$ 4,837	\$ 934,0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建輝

經理人：陳瑞輝

會計主管：鄭碧玉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779	\$ 127,45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回升利益)	六(二) 116	82
折舊費用	六(十八) 16,467	17,247
各項攤提	六(十八) 407	5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11	166
租金費用	六(七) 1,233	1,35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341)	(278)
利息費用	1,388	1,9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743	291
應收帳款	(21,420)	(132,883)
其他應收款	(3,049)	(235)
存貨	(25,296)	45,444
預付款項	804	(7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5	185
應付帳款	24,042	9,587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574)
其他應付款	138	33,874
其他流動負債	(711)	2,56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5,496	102,948
收取利息	341	278
支付利息	(1,388)	(1,917)
支付所得稅	(25,577)	(20,2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872	81,0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42,091)	(4,84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23)	(12,9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614)	(17,7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六(九) (29,610)	(29,61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43,68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299)	(29,610)
匯率調整數	(854)	(4,4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7,895)	29,2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9,977	111,7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2,082	\$ 141,0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連輝



經理人：陳瑞輝



會計主管：鄭碧芬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及105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產銷工業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8年1月6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10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此修正釐清僅於用途改變時，始能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不動產用途是否改變應考量該不動產是否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及是否有證據證明用途改變，若僅管理階層使用該不動產之意圖改變，不足以作為支持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新增證明用途改變之例，包括建造中或開發中之不動產(無須已完工之不動產)，開始轉供自用時可從

投資性不動產轉換為自用不動產及於租賃開始日可將存貨轉換為投資性不動產。

6.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選擇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9 月30日	105年12 月31日	105年9 月30日	
本公司	ADVANCE AHEAD LTD.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ICP DAS INVEST LTD.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	100%	100%	
ADVANCE AHEAD LTD.	上海金泓格國 際貿易有限公 司(孫公司-上 海金泓格)	工業電腦控制器及介 面卡之國際貿易、轉 口貿易、保稅區企業 間貿易及貿易代理 等。	100%	100%	100%	
ICP DAS INVEST LTD.	泓格通科技 (武漢)有限公 司(孫公司-泓 格通)	自動控制行業軟硬件 、電子產品、儀器儀 表及自動化設備的研 發、生產及銷售，自 動化工程及項目改造 ，相關技術服務及轉 讓。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重大限制

現金及短期存款 RMB 9,578 仟元存放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

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應收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

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5年~10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5年~10年

(十二)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0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

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06年9月30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66,08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1	\$ 716	\$ 74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71,451</u>	<u>239,261</u>	<u>140,286</u>
合計	<u>\$ 172,082</u>	<u>\$ 239,977</u>	<u>\$ 141,03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73,812	\$ 52,392	\$ 194,122
減：備抵呆帳	(<u>374</u>)	(<u>263</u>)	(<u>486</u>)
	<u>\$ 73,438</u>	<u>\$ 52,129</u>	<u>\$ 193,636</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群組1	\$ 42,169	\$ 33,762	\$ 172,402
群組2	15,334	11,725	12,005
群組3	6,219	2,102	1,634
	<u>\$ 63,722</u>	<u>\$ 47,589</u>	<u>\$ 186,041</u>

依據本集團授信管理辦法，信用等級評估項目為產業前景、所處業界地位、產品市場性、企業發展潛力等共十項評分，每項依其所處狀況分別計 2 至 10 分，後依各項評分加總後分為下列群組：

群組 1：總分 80 分(含)以上。

群組 2：總分 60 分至 79 分。

群組 3：總分 60 分以下。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30天內	\$ 7,906	\$ 4,277	\$ 6,746
31-90天	488	125	594
91-180天	1,268	298	418
181天以上	428	103	323
	<u>\$ 10,090</u>	<u>\$ 4,803</u>	<u>\$ 8,08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374、\$263 及 \$486。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	\$ 263	\$ 263
提列減損損失	-	111	111
9月30日	<u>\$ -</u>	<u>\$ 374</u>	<u>\$ 374</u>
	<u>105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	\$ 403	\$ 403
提列減損損失	-	83	83
9月30日	<u>\$ -</u>	<u>\$ 486</u>	<u>\$ 486</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106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6,443	(\$ 49,899)	\$ 106,544
在製品	93,179	(16,536)	76,643
製成品	107,066	(24,170)	82,896
合計	<u>\$ 356,688</u>	<u>(\$ 90,605)</u>	<u>\$ 266,083</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7,756	(\$ 51,238)	\$ 96,518
在製品	79,516	(15,726)	63,790
製成品	105,623	(25,144)	80,479
合計	<u>\$ 332,895</u>	<u>(\$ 92,108)</u>	<u>\$ 240,787</u>

	105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9,943	(\$ 50,248)	\$ 99,695
在製品	86,909	(15,292)	71,617
製成品	101,377	(24,164)	77,213
合計	<u>\$ 338,229</u>	<u>(\$ 89,704)</u>	<u>\$ 248,52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8,314	\$ 121,490
存貨跌價損失	309	1,602
	<u>\$ 88,623</u>	<u>\$ 123,092</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51,786	\$ 284,221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182)	11,113
	<u>\$ 250,604</u>	<u>\$ 295,334</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本公司加強庫存管理及存貨持續去化，致使存貨淨變現價值上升。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ICP DAS EUROPE GmbH股票	\$ 7,754	\$ 7,754	\$ 7,754
ICP DAS USA INC股票	2,482	2,482	2,482
合計	<u>\$ 10,236</u>	<u>\$ 10,236</u>	<u>\$ 10,236</u>

1. 本集團持有之 ICP DAS EUROPE GmbH 及 ICP DAS USA INC 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並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可與之評比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貝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95,198	\$ 292,862	\$ 33,273	\$ 6,090	\$ 7,017	\$ 7,344	\$ 2,891	\$ 828	\$ 645,5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5,456)	(20,383)	(2,826)	(3,023)	(5,004)	(1,728)	-	(108,420)
	<u>\$ 295,198</u>	<u>\$ 217,406</u>	<u>\$ 12,890</u>	<u>\$ 3,264</u>	<u>\$ 3,994</u>	<u>\$ 2,340</u>	<u>\$ 1,163</u>	<u>\$ 828</u>	<u>\$ 537,083</u>
106年									
1月1日	\$ 295,198	\$ 217,406	\$ 12,890	\$ 3,264	\$ 3,994	\$ 2,340	\$ 1,163	\$ 828	\$ 537,083
增添	14,253	18,038	2,683	1,090	917	423	-	8,070	45,474
處分	-	-	-	-	-	(11)	-	-	(11)
重分類	-	6,857	-	-	-	-	-	(6,857)	-
折舊費用	-	(8,897)	(3,054)	(2,139)	(799)	(901)	(394)	-	(16,184)
淨兌換差額	-	(149)	(32)	-	(9)	(18)	-	-	(208)
9月30日	<u>\$ 309,451</u>	<u>\$ 233,255</u>	<u>\$ 12,487</u>	<u>\$ 2,215</u>	<u>\$ 4,103</u>	<u>\$ 1,833</u>	<u>\$ 769</u>	<u>\$ 2,041</u>	<u>\$ 566,154</u>
106年9月30日									
成本	\$ 309,451	\$ 317,440	\$ 34,112	\$ 4,913	\$ 7,891	\$ 7,098	\$ 2,710	\$ 2,041	\$ 685,6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4,185)	(21,625)	(2,698)	(3,788)	(5,265)	(1,941)	-	(119,502)
	<u>\$ 309,451</u>	<u>\$ 233,255</u>	<u>\$ 12,487</u>	<u>\$ 2,215</u>	<u>\$ 4,103</u>	<u>\$ 1,833</u>	<u>\$ 769</u>	<u>\$ 2,041</u>	<u>\$ 566,15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95,198	\$ 294,976	\$ 32,743	\$ 7,034	\$ 3,296	\$ 7,114	\$ 2,605	\$ -	\$ 642,9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4,106)	(17,216)	(4,447)	(2,300)	(4,833)	(1,242)	-	(94,144)
	<u>\$ 295,198</u>	<u>\$ 230,870</u>	<u>\$ 15,527</u>	<u>\$ 2,587</u>	<u>\$ 996</u>	<u>\$ 2,281</u>	<u>\$ 1,363</u>	<u>\$ -</u>	<u>\$ 548,822</u>
105年									
1月1日	\$ 295,198	\$ 230,870	\$ 15,527	\$ 2,587	\$ 996	\$ 2,281	\$ 1,363	\$ -	\$ 548,822
增添	-	-	45	2,470	2,837	715	286	-	6,353
處分	-	-	(138)	-	-	(28)	-	-	(166)
重分類	-	-	-	-	-	-	-	-	-
折舊費用	-	(9,804)	(2,907)	(2,348)	(664)	(862)	(353)	-	(16,938)
淨兌換差額	-	(691)	(140)	-	(42)	(62)	-	-	(935)
9月30日	<u>\$ 295,198</u>	<u>\$ 220,375</u>	<u>\$ 12,387</u>	<u>\$ 2,709</u>	<u>\$ 3,127</u>	<u>\$ 2,044</u>	<u>\$ 1,296</u>	<u>\$ -</u>	<u>\$ 537,136</u>
105年9月30日									
成本	\$ 295,198	\$ 293,228	\$ 31,797	\$ 5,495	\$ 5,933	\$ 6,842	\$ 2,891	\$ -	\$ 641,3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2,853)	(19,410)	(2,786)	(2,806)	(4,798)	(1,595)	-	(104,248)
	<u>\$ 295,198</u>	<u>\$ 220,375</u>	<u>\$ 12,387</u>	<u>\$ 2,709</u>	<u>\$ 3,127</u>	<u>\$ 2,044</u>	<u>\$ 1,296</u>	<u>\$ -</u>	<u>\$ 537,136</u>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利息資本化金額均為 \$0。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高壓電設施，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減損情形。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106年	105年
1月1日		
成本	\$ 11,615	\$ 12,5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2,194)	(1,955)
	<u>\$ 9,421</u>	<u>\$ 10,611</u>
1月1日	\$ 9,421	\$ 10,611
折舊費用	(283)	(309)
淨兌換差額	(138)	(627)
9月30日	<u>\$ 9,000</u>	<u>\$ 9,675</u>
9月30日		
成本	\$ 11,449	\$ 11,8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49)	(2,132)
	<u>\$ 9,000</u>	<u>\$ 9,67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917</u>	<u>\$ 814</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96</u>	<u>\$ 99</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551</u>	<u>\$ 2,317</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83</u>	<u>\$ 309</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3,085、\$13,275 及 \$13,765，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因其所使用之參數係不可觀察輸入值，故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每年折舊率	1.80%	1.80%	1.80%
一年期定存利率	3.00%	3.00%	3.00%
房地產收益資本化率	2.85%	2.85%	2.85%

3. 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減損及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土地使用權	\$ 39,285	\$ 41,122	\$ 42,229
存出保證金	16,029	16,664	25,436
其他	1,248	90	-
	<u>\$ 56,562</u>	<u>\$ 57,876</u>	<u>\$ 67,665</u>

本集團已簽訂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40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415、\$435、\$1,233及\$1,350。

(八) 其他應付款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686	\$ 28,874	\$ 40,076
應付股利	-	-	56,796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7,891	15,704	19,437
應付設備款	5,176	1,793	1,902
其他	25,239	20,100	25,675
	<u>\$ 69,992</u>	<u>\$ 66,471</u>	<u>\$ 143,886</u>

(九)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6年9月30日</u>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7日至108年8月27日，並按月付息(浮動)，另自105年2月27日開始按季分期償還本金	1.479%	土地、房屋及建築	\$ 78,91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480)
				<u>\$ 39,43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5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7日至108年8月27日，並按月付息(浮動)，另自105年2月27日開始按季分期償還本金	1.582%	土地、房屋及建築	\$ 108,52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480)
				<u>\$ 69,04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7日至108年8月27日，並按月付息(浮動)，另自105年2月27日開始按季分期償還本金	1.595%	土地、房屋及建築	\$ 118,39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480)
				<u>\$ 78,910</u>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0、\$108、\$328 及 \$324。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436。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和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3%~21%。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22、\$2,694、\$8,222 及 \$8,517。

(十一)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800,000(其中保留 \$75,000，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用)，實收資本額為 \$480,583 及 436,89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

已收訖。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368,940 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合計 \$43,689，該項增資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盈餘轉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7 月 17 日。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所營事業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目前及未來營運規劃、投資計劃、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為分配予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87,378(每股 2.0 元)及 \$56,796(每股 1.3 元)。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13,954	
特別盈餘公積	3,430	
現金股利	43,689	1.0
股票股利	43,689	1.0
合計	\$ 104,762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四) 其他權益項目

	<u>外幣換算</u>
106年1月1日	(\$ 3,43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695)
- 集團之稅額	288
106年9月30日	(\$ <u>4,837</u>)
	<u>外幣換算</u>
105年1月1日	\$ 5,23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8,220)
- 集團之稅額	1,397
105年9月30日	(\$ <u>1,591</u>)

(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其他收益		
租金收入	\$ 917	\$ 814
其他費損		
折舊費用	(96)	(99)
合計	\$ <u>821</u>	\$ <u>715</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其他收益		
租金收入	\$ 2,551	\$ 2,317
其他費損		
折舊費用	(283)	(309)
合計	\$ <u>2,268</u>	\$ <u>2,008</u>

(十六) 其他收入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收入	\$ 87	\$ 80
補助收入	3,200	-
什項收入	1,189	483
合計	\$ <u>4,476</u>	\$ <u>563</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 341	\$ 278
補助收入	9,200	-
什項收入	1,674	976
合計	<u>\$ 11,215</u>	<u>\$ 1,254</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66	(\$ 2,1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	(28)
什項支出	(87)	(18)
合計	<u>\$ 176</u>	<u>(\$ 2,238)</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失	(\$ 5,644)	(\$ 4,1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	(166)
什項支出	(684)	(83)
合計	<u>(\$ 6,339)</u>	<u>(\$ 4,351)</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	\$ 16,315	\$ 52,443	\$ 68,758
折舊費用	3,268	2,221	5,489
攤銷費用	33	81	114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	\$ 14,922	\$ 67,214	\$ 82,136
折舊費用	3,122	2,332	5,454
攤銷費用	53	90	143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	\$ 46,692	\$ 155,181	\$ 201,873
折舊費用	9,756	6,428	16,184
攤銷費用	131	277	407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	\$ 42,256	\$ 171,169	\$ 213,425
折舊費用	9,557	7,381	16,938
攤銷費用	157	402	559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3,606	\$ 44,327	\$ 57,933
勞健保費用	1,128	3,231	4,359
退休金費用	577	2,355	2,932
其他用人費用	1,004	2,530	3,534
	<u>\$ 16,315</u>	<u>\$ 52,443</u>	<u>\$ 68,758</u>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2,520	\$ 59,131	\$ 71,651
勞健保費用	1,010	2,892	3,902
退休金費用	514	2,288	2,802
其他用人費用	878	2,903	3,781
	<u>\$ 14,922</u>	<u>\$ 67,214</u>	<u>\$ 82,136</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38,719	\$ 131,143	\$ 169,862
勞健保費用	3,377	9,860	13,237
退休金費用	1,677	6,873	8,550
其他用人費用	2,919	7,305	10,224
	<u>\$ 46,692</u>	<u>\$ 155,181</u>	<u>\$ 201,873</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35,049	\$ 145,639	\$ 180,688
勞健保費用	3,097	9,141	12,238
退休金費用	1,544	7,297	8,841
其他用人費用	2,566	9,092	11,658
	<u>\$ 42,256</u>	<u>\$ 171,169</u>	<u>\$ 213,42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3%~1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252、\$6,886、\$7,014 及 \$11,15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7、\$861、\$877 及 \$1,39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及 1%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376	\$ 11,99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4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376</u>	<u>12,40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350</u>	<u>(1,128)</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350</u>	<u>(1,128)</u>
所得稅費用	<u>\$ 3,726</u>	<u>\$ 11,275</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631	\$ 19,04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452	8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61	43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244</u>	<u>20,29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45</u>	<u>(3,300)</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45</u>	<u>(3,300)</u>
所得稅費用	<u>\$ 12,389</u>	<u>\$ 16,99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311	(\$ 706)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88)	(\$ 1,397)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本公司產銷之電腦週邊設備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 5 年(於民國 107 年 12 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87年度以後	\$ 264,200	\$ 301,572	\$ 272,745

5.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9,600、\$30,287 及 \$32,370，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4.27%，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5.04%。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262	48,058	\$ 0.6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262	48,0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262	48,154	\$ 0.69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3,240	48,058	\$ 1.5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3,240	48,0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1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3,240	48,274	\$ 1.52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7,390	48,058	\$ 1.4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7,390	48,0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9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7,390	48,357	\$ 1.39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0,456	48,058	\$ 2.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0,456	48,0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6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0,456	48,527	\$ 2.28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5 年度未分配盈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

(二十二)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房屋及建築資產出租，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 \$917、\$814、\$2,551 及 \$2,317 之租金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房屋及建築，該些協議自民國 106 年至 109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3,814	\$ 677	\$ 1,45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789	-	-
	\$ 7,603	\$ 677	\$ 1,453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宿舍等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2 至 110 年。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 \$2,596、\$2,668、\$7,719 及

\$8,299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3,230	\$ 5,248	\$ 4,81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18	1,604	1,560
	<u>\$ 4,448</u>	<u>\$ 6,852</u>	<u>\$ 6,372</u>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474	\$ 6,35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93	39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176)	(1,902)
本期支付現金	<u>\$ 42,091</u>	<u>\$ 4,84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葉迺迪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瑞煜	本公司之總經理
蕭柏齡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陳瑞祥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技匠精密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公司負責人與該負責人為同一人(註)
董事長、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該法人監察人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3 日解任。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u>\$ -</u>	<u>\$ -</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u>\$ -</u>	<u>\$ 9,991</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

2. 雜項購置及其他費用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雜項購置及其他費用：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 -	\$ -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雜項購置及其他費用：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 -	\$ 862

3. 租金費用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租金費用：		
陳瑞煜	\$ 347	\$ 364
葉迺迪	367	374
主要管理階層之近親家庭成員	333	335
	<u>\$ 1,047</u>	<u>\$ 1,073</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租金費用：		
陳瑞煜	\$ 1,031	\$ 1,129
葉迺迪	1,095	1,139
主要管理階層之近親家庭成員	977	1,040
	<u>\$ 3,103</u>	<u>\$ 3,308</u>

(1) 上述租金係租用辦公室支付之一般租金，租金係參酌一般市場價格訂定，係按月支付。

(2) 本集團向本公司之董事長葉迺迪承租韓國辦事處之辦公室，存出保證金 USD350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4.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技匠精密有限公司	\$ -	\$ -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技匠精密有限公司	\$ -	\$ 2,628

5. 資金貸與

向關係人借款：

(1) 期末餘額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葉迺迪	\$ 7,509	\$ 7,618	\$ 7,744

(2) 利息費用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葉迺迪	\$ 56	\$ 59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葉迺迪	\$ 167	\$ 18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3% 收取。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383	\$ 5,853
退職後福利	117	340
總計	\$ 6,500	\$ 6,193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4,662	\$ 14,155
退職後福利	347	566
總計	\$ 15,009	\$ 14,72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擔保用途
土地	\$ 202,116	\$ 202,116	\$ 202,116	短期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47,815	147,578	149,673	短期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淨值比率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在合理之安全區間。於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淨值比率如下：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負債總額	\$ 274,843	\$ 280,352	\$ 372,318
淨值總額	934,097	911,803	884,815
負債淨值比率	29%	31%	42%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9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74	30.260	\$ 71,837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38	32.250	\$ 81,851

105年9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26	31.360	\$ 79,215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260	\$ 211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360 (\$ 305)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260 \$ 261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360 (\$ 657)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18 \$ -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影響其他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92	\$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估計對本集團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減少或增加\$527及\$888。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六(二)1.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六(二)2.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

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9月30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85	\$ -	\$ -	\$ -
應付帳款	67,739	-	-	-
其他應付款	62,101	7,891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509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	40,412	39,757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43,697	\$ -	\$ -	\$ -
其他應付款	66,471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61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	40,911	40,286	29,755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9月30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85	\$ -	\$ -	\$ -
應付帳款	43,910	-	-	-
其他應付款	132,734	11,152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44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	41,080	40,450	39,770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三。
 - (2) 除上述銷貨及應收帳款之交易外，本公司無與其他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發生重大交易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以公司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目前著重於本公司個別報表、孫公司-上海金泓格及泓格通個別報表之銷售、生產及獲利狀況。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製造及銷售工業電腦控制器等相關產品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本公司	孫公司 上海金泓格	孫公司 泓格通	調整(註)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462,341	\$ 99,797	\$ 1,987		\$ 564,125
內部客戶收入	53,671		27,091	(80,762)	-
部門收入	<u>\$ 516,012</u>	<u>\$ 99,797</u>	<u>\$ 29,078</u>	<u>(\$ 80,762)</u>	<u>\$ 564,125</u>
部門毛利	<u>\$ 272,533</u>	<u>\$ 32,842</u>	<u>\$ 6,800</u>	<u>\$ 1,346</u>	<u>\$ 313,521</u>
部門損益	<u>\$ 79,778</u>	<u>\$ 5,444</u>	<u>\$ 945</u>	<u>(\$ 6,388)</u>	<u>\$ 79,779</u>
折舊費用	<u>(\$ 14,814)</u>	<u>(\$ 249)</u>	<u>(\$ 1,404)</u>		<u>(\$ 16,467)</u>
所得稅費用	<u>(\$ 12,389)</u>				<u>(\$ 12,389)</u>
部門資產	<u>\$1,194,489</u>	<u>\$ 66,186</u>	<u>\$101,653</u>	<u>(\$153,388)</u>	<u>\$1,208,940</u>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本公司	孫公司 上海金泓格	孫公司 泓格通	調整(註)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570,406	\$ 87,739	\$ 2,908	\$ -	\$ 661,053
內部客戶收入	50,787	-	22,376	(73,163)	-
部門收入	<u>\$ 621,193</u>	<u>\$ 87,739</u>	<u>\$ 25,284</u>	<u>(\$ 73,163)</u>	<u>\$ 661,053</u>
部門毛利	<u>\$ 333,850</u>	<u>\$ 29,200</u>	<u>\$ 4,482</u>	<u>(\$ 1,813)</u>	<u>\$ 365,719</u>
部門損益	<u>\$ 127,453</u>	<u>(\$ 3,585)</u>	<u>(\$ 5,642)</u>	<u>\$ 9,227</u>	<u>\$ 127,453</u>
折舊費用	<u>(\$ 13,874)</u>	<u>(\$ 573)</u>	<u>(\$ 2,800)</u>	<u>\$ -</u>	<u>(\$ 17,247)</u>
所得稅費用	<u>(\$ 16,997)</u>	<u>\$ -</u>	<u>\$ -</u>	<u>\$ -</u>	<u>(\$ 16,997)</u>
部門資產	<u>\$1,243,517</u>	<u>\$ 58,175</u>	<u>\$109,046</u>	<u>(\$153,605)</u>	<u>\$1,257,133</u>

註：本公司營運決策者閱讀之部門資訊尚未消除部門間內部收入、部門損益及部門資產。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之應報導部門損益與企業繼續營業部門損益相同，部門資產亦與個別報表資產相同，無須調節。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限額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30,260 (USD1,000仟元)	\$ 30,260 (USD1,000仟元)	\$ 10,591 (USD350仟元)	3%	短期資金融通	-	有營運資金需要	-	-	\$ -	\$ 93,410	\$ 373,639		

註：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資金貸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期末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P DAS EUROPE GmbH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	\$ 7,754	18	未質押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P DAS USA INC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0	2,482	18	未質押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8,714		7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139	(註4)	-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4,957	(註4)	3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925	(註4)	-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596	(註5)	1
1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7,091	(註4)	5
1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489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價格係以對一般客戶售價為基礎，該銷貨價格較一般客戶略低，其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120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5：資金貸與。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損益	損益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 AHEAD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相關事業	\$ 33,161	33,161	1,000,000	100	\$ 47,826	\$ 5,444	\$ 5,444	子公司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P DAS INVES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682	100,682	3,200	100	62,486	945	609	子公司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控制器及介卡之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等。	\$ 33,161	2(ADVANCE AHEAD LTD)	\$ -	\$ -	\$ 33,161	\$ -	100	\$ 5,444	\$ 47,826	\$ -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行業款硬件、電子產品、儀器儀表及自動化設備的研發、生產及銷售，自動化工程及項目改造，相關技術服務及轉讓。	\$ 100,682	2(ICP DAS INVEST LTD.)	\$ -	\$ -	\$ 100,682	\$ -	100	\$ 609	\$ 62,486	\$ -	

註1：實收資本額原幣如下：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US\$1,000,000，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US\$3,200,000。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3：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金額	投資限額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3,843	\$ 127,092	\$ 560,458	\$ 560,458		

註1：原幣數為US\$4,200,000；新台幣數係依歷史匯率換算。

註2：原幣數為US\$4,200,000；新台幣數係依資產負債表匯率換算。